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

China National Accreditation Service for Conformity Assessment

认证机构认可专题工作会议

# 国际认证机构认可动态

CNAS国际合作部 费杨

2023年4月

A decorative graphic at the bottom of the slide, consisting of a thick blue wave shape that curves from the left towards the right, with a white line following its inner curv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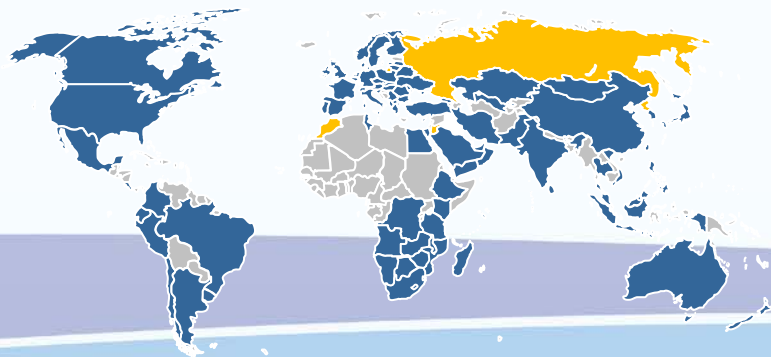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

China National Accreditation Service for Conformity Assessment



## 国际认可论坛（IAF）

- IAF是从事认证机构认可、审定核查机构认可的认可机构及其利益相关方共同组成的国际认可合作组织，致力于在世界范围内提高合格评定和认可活动的一致性和有效性，建立和发展认可机构间的多边相互承认体系，推动经过认可的合格评定结果证书得到采信，以促进贸易便利化和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
- IAF现有130个成员，覆盖108个经济体





## IAF互认协议

- IAF的核心活动是建立和保持认可机构之间的多边相互承认协议（互认协议）。签署互认协议的每个认可机构，都承认所有其他签署互认协议的认识机构的认可结果与本机构的认可结果等效。
- IAF互认协议的范围包括管理体系认证、产品认证、人员认证、审定核查等认可领域
- 已有82个认可机构签署IAF互认协议，覆盖全球93个经济体。在IAF互认范围内颁发的认可共12000多个
- 修订了互认标志使用规则，允许在互认范围内颁发的审定/核查声明上使用IAF互认标志
- 启动将ISO 37301合规管理体系认证和ISO 37001反贿赂管理体系认证纳入互认范围的相关工作。AS 9100国际航空航天工业质量体系认证、Eruoprivacy个人数据保护认证、英国零售商协会（BRC）食品安全认证、IFS食品标准认证、“海洋之友”可持续渔业认证等国际性行业认证制度已向IAF申请加入互认，IAF正在开展相关评估和审批工作



## 亚太认可合作组织（APAC）

- APAC是亚太经济合作组织（APEC）区域内的认可机构及其利益相关方的合作组织，2019年1月1日由原太平洋认可合作组织（PAC）和原亚太实验室认可合作组织（APLAC）合并成立
- APAC的职能是建立和保持亚太区域内的认可机构多边相互承认协议，推动互认协议成员认可的合格评定结果在世界范围内得到承认，以有效降低贸易活动中的技术壁垒
- APAC现有77个成员，包括65个认可机构和12个代表合格评定机构、监管机构、行业协会等利益相关方的区域或国家层面的协会组织
- APAC互认成员55个，覆盖了APEC区域的33个经济体





## IAF动态

- 推进认证机构、温室气体审定核查机构相关认可指南和政策研究与制修订
- IAF执委会成立了可持续发展工作组，系统研究绿色低碳环保方面的国际认可政策，整体推动相关的认证和审定核查活动
- IAF与ILAC合并为单一国际认可组织的工作目前聚焦于利益相关方成员的表决权规则问题，正在通过成员投票方式对该问题做出最终决定，以按计划于**2024**年初完成合并





## IAF动态 – 技术文件制修订

- 发布IAF ID 14:2022 《多场所管理体系一体化审核的审核时间的确定》
- 修订发布IAF MD 4:2022 《信息通信技术在审核/评审中的应用》
- 根据ISO 14065:2020对适用于温室气体审定核查机构认可的强制性文件IAF MD 6:2014 《ISO 14065:2013的应用》、IAF MD 14:2014 《ISO/IEC 17011在温室气体审定核查中的应用》进行修订，修订后的MD 6和MD 14将适用于包括温室气体审定核查机构在内的环境信息审定核查机构的认可。国际民航组织（ICAO）国际航空碳抵消和减排计划（CORSIA）根据ISO/IEC 17029:2019、ISO 14065:2020修订ICAO CORSIA要求，计划2024年实施
- 修订强制性文件IAF MD 7:2010 《处罚措施的协调》，以细化关于认证机构欺诈行为的处罚的要求，并制定配套的参考性文件《认证机构欺诈行为的处置》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

China National Accreditation Service for Conformity Assessment



## IAF动态 – 技术文件制修订

- 修订IAF MD 15:2014 《管理体系认证机构绩效指标的数据收集》
- 修订IAF MD 11:2013 《一体化管理体系审核》
- 修订IAF MD 5:2019 《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审核时间的确定》
- 修订IAF MD 17:2019 《管理体系认证机构认可的见证评审》
- 修订IAF MD 20:2016 《认可评审员通用能力》
- 继续开展反认证证书欺诈相关政策措施的研究



## IAF动态 – 技术文件制修订

- 新版ISO 22003-1:2022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审核认证机构要求》已发布
  - IAF正在制定转换实施安排
  - 将修订IAF MD 16:2015 《ISO/IEC 17011在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机构认可中的应用》
- 新版ISO/IEC 27001:2022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要求》已发布
  - IAF发布IAF MD 26:2022 《ISO/IEC 27001:2022转换要求》
  - 修订发布IAF MD 13:2022 《ISO/IEC 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机构认可人员的知识要求》





## IAF动态 – 技术文件制修订

- IAF技术委员会将远程评审文件制修订项目组升级为常设的数字化工作组，负责系统研究数字化、信息通信技术在合格评定和认可中的应用，并根据疫情中远程评审/审核的实践和经验，对相关的IAF强制性文件和参考性文件进行全面修订
- IAF技术委员会的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工作组和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工作组合并为信息通信技术工作组，负责与信息通信技术相关的认证认可技术交流和研究



## 国际认证机构认可标准制修订动态

- 2021年底发布ISO/IEC 17021-13:2021 《合规管理体系审核和认证能力要求》
- ISO/IEC 17021-14:2022 《档案管理体系审核和认证能力要求》
- 正在制定
  - ISO TS 17012 《管理体系远程审核方法指南》
  - ISO TS 21030 《教育机构管理体系审核认证机构要求》
  - ISO PAS 14018 《环境管理体系远程审核指南》等国际标准



## CNAS与国外认可机构的合作和交流

### ➤ 与20个国外认可机构签订合作协议

俄罗斯RusAccreditation、白俄罗斯BSCA、哈萨克斯坦NCA、乌兹别克斯坦Uzstandard Agency、蒙古MNAS、印尼KAN、土耳其TURKAK、德国DAkKS、英国UKAS、美国ANAB、法国COFRAC、瑞士SAS、希腊ESYD、丹麦DANAK、澳大利亚-新西兰JAS-ANZ、澳大利亚NATA、新西兰IANZ、日本JAB、韩国KAB、海合会认可机构GAC（代表沙特、阿联酋、阿曼、巴林、卡塔尔、科威特、也门）

### ➤ 积极开展“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认可交流与合作

### ➤ 为市场监管总局与俄罗斯、德国、韩国、瑞士、东盟、非盟的检验检测认证认可双边合作机制提供支持





## CNAS为我国对外贸易提供支持

- 及时答复国内外相关方关于CNAS认可的认证证书、检测报告的真实性和获认可机构的认可范围、国内外技术性贸易措施中涉及合格评定的要求等的日常问询，为我国进出口贸易、检验检测认证机构走出去提供信息和技术支持。今年1季度共收到100余项问询、涉及20多个国家和地区

**典型案例：**2020年3月至6月全球疫情高峰期期间，收到来自37个国家的问询500余件，涉及检测报告700多份，主要是确认口罩等防疫产品检测报告的真实性和获认可机构的真实性等。其中德国政府通过国家认监委与CNAS建立联系，就海关检验、市场检查、订货评估过程中遇到的检测报告进行核实，累计核查63份，其中发现假报告12份，在确保合格产品顺利进入德国市场的同时也有力维护了中国制造的质量信誉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

China National Accreditation Service for Conformity Assessment

谢谢！